

编号：_____

保安服务合同

甲方：_____开封市金明中学_____

乙方：_____河南省合之众保安服务有限公司_____

签订日期：2025年11月25日

保安服务合同

委托方：开封市金明中学（以下简称甲方）

服务方：河南省合之众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兹有乙方承包甲方校园安保服务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民法典》和《保安服务管理条例》有关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双方签订劳务项目承包合同如下：

一、项目名称：开封市金明中学四校部（含南校）校园安保服务

二、服务期限：

本合同自2025年12月1日至2026年11月30日止。

三、服务费用：

保安队长 1 人，安保服务费用（小写）3150 元/人.月，保安员 16 人，安保服务费用（小写）2500 元/人.月；其中 8 人（暂定）按照国家政策缴纳社保 935.54 元/人.月。

合计（小写）：43150 元/月（不含社保部分费用）

（大写）：肆万叁仟壹佰伍拾元整

其中：本合同执行期间保安服务费随国家政策地方政府调整的最低工资标准的比例和社保调整标准而调整，双方不再签署变更协议。

四、承包费用支付方式：甲方以转账方式按月向乙方支付承包费用，并于次月 5 日前支付到位（节假日自动顺延）。

单位名称：河南省合之众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封豪德广场支行

账号：582128999011000049649

五、保安服务内容

根据甲乙双方确认的《安全防范方案》，乙方向甲方提供保安员 17 人负责安保服务，并按照乙方的管理模式对保安队员进行管理，依据双方确认的岗位职责要求，执行安全防范任务，承担相应的保安服务责任。

六、甲方责任

1.为乙方保安人员提供必备的工作条件，包括值班室、办公桌椅、安保器械、取暖降温设施、强光手电和饮水等。

2.配备符合国家要求的消防设施，对乙方提出的安全防范隐患报告应及时答复和改进。制订并执行内部安全防范规章制度，教育本单位员工配合和支持乙方保安人员履行保安职责。

3.甲方在法定工作时间外安排保安员超时工作时，应按国家有关法规支付加班补助费。

4.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支付保安服务费用。

七、乙方责任

1.乙方派遣保安员主要负责双方共同确认区域内的安全保卫工作。

2.乙方保安人员应严格按照双方确认的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履行自己的岗位职责。

3.对发生在执勤区域的案、事件和事故及时报告当地公安机关和甲方领导，并采取措施保护案发现场，协助公安机关维护现场秩序。

4.落实防火、防盗、防破坏等治安防范措施，发现执勤区域

内的治安隐患，应立即报告甲方主管部门和公关机关主管部门，并协助予以处理。

5.乙方保安人员严格按照甲方要求进行执勤，对手续不符合规定和发现有明显问题的，有权坚持原则履行职责，甲方领导或有关部门应给予支持配合，不得干涉，否则一切责任后果由甲方承担。

6.选派的保安员须经过正规的保安培训，无违法犯罪前科，加强保安人员的在岗培训、监督和管理，确保安全服务的优质高效。

7.依照法律规定足额为员工缴纳社保费用，并有义务将缴纳社保的盖章文件向甲方报备。

八、合同的变更及违约责任

1.在合同有效期内，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变更本合同。

2.甲乙双方应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严格履行协议，不得无故终止协议。如有特殊情况确需终止协议的，需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若单方无故终止协议的，应赔偿守约方一个月保安费用总额的经济损失。

3.甲方应及时支付保安服务费，逾期须按照当期 LPR 标准向乙方付款违约金。甲方逾期三十天未支付保安服务费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追求甲方的违约责任。

4.甲方指派保安员从事本合同约定的保安服务职责范围外的工作，由此造成的对保安员和其他第三方的经济赔偿责任，由甲方负责。

5.乙方保安员在岗履行工作职责期间，因身体疾病或个人原因发生的人身意外或伤亡与甲方无关。若因甲方提供的设施设备

2025年11月25日

造成乙方保安人员出现人身意外或伤亡，甲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依据本合同，由于乙方保安人员进行保安服务工作时的过失或故意行为，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负责承担赔偿责任。

7.乙方员工提起的劳动类（包括不限于劳动争议、工伤待遇纠纷等）争议纠纷，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该诉讼与甲方无关。

九、争议的解决方式

1.甲方追究乙方保安工作失职的赔偿责任，应向法院提起诉讼，乙方的赔偿责任依据法院的生效判决书来确定，在赔偿责任确定前，甲方不得擅自扣减保安服务费。

2.甲乙双方因合同履行发生其他争议时，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引发的诉讼由甲方住所地法院管辖。

十、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它事项

本合同履行期间，依照甲方实际需求和乙方员工服务态度，甲方有权就人员数量、人员调整提出变更要求。乙方接到甲方具体通知当日，甲方变更要求的意思表示成为新的合同条款。

十一、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甲方负责人：

买宁

2025年11月25日

乙方（盖章）



乙方负责人：

马根

2025年11月25日